温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综合管理及配套设备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焦公温采购 H2026-013

采购编号：温财磋商采购-2026-79

采　　购　人：温县公安局

代 理 机 构：河南汇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　　间：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焦作市政府采购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温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综合管理及配套设备项目		
项目编号	焦公温采购 H2026-013	标段	1 个标段
采购人	温县公安局	联系人	冯校宾
		联系电话	0391-6192015
代理机构	河南汇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董海燕
		联系电话	0391-3337778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采购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采购意向。	有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政府采购的条款。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无
4	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无
6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无
7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无

8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无
9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无
10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供应商。	无
11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无
12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无
13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无
14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投标报名、采购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无
15	就同一采购项目向潜在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无
16	采购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无
17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无
18	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其他妨碍公平竞争的情形。	无

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采购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代理机构：（公章）　　采购人：（公章）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为充分发挥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有保障的优势，进一步优化我县营商环境，针对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焦作市财政局联合有关部门推出了以政府采购合同预期支付能力为信用的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指参与政府采购并中标（成交）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融资业务的服务机构申请融资贷款，融资服务机构以信贷政策为基础提供无抵押、免担保、低利率的融资产品。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的供应商，有融资意向的，可登录“焦作市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jiaozuo.hngp.gov.cn)的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看各融资服务机构的融资产品，同时可在线向融资服务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服务机构按照程序向您提供便捷、高效、优惠的贷款服务。

优化和提升政府采购政策

一、免收采购文件费，全面取消投标保证金。

二、履约保证金。结合项目性质和特点决定是否收取，原则上不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的不超 3%，且不得收取现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三、质量保证金。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不得收取质量保证金或将未支付款项作为质量保证金。工程项目收取不得超3%，且不得以现金形式收取。

四、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 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原则上全部预留给中小企业；对于超过前述金额的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实施评审价格扣除支持小微企业。货物服务类项目的价格扣除提高至 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价格扣除提高至6%。

五、落实政府采购支持创新产品政策， 加大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首批次重点新材料、首版次软件等创新产品和服务的采购支持力度， 采购人可依法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六、落实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支持绿色建材和绿色建筑发展；优化高校和科研院所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流程。

七、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负面清单制度， 供应商资格、采购需求及商务条款、评审因素等不得

有影响公平、公正和充分竞争的行为。

八、评标结果确认时限。鼓励自评标（评审）结束后应 1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成交） 供应商，鼓励 1 个工作日内公告结果，同时发送中标（成交）通知书。

九、合同签订时限。鼓励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性）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十、合同公告和备案时限。鼓励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个工作日内完成。

十一、项目验收。鼓励自收到供应商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 1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鼓励验收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出具《验收报告》， 并在焦作市政府采购网公告验收结果。

十二、资金支付。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及时支付资金，不得因机构变更、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原因拒绝或延迟资金支付。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7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11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 -
1. 总则 - 16 -
2. 磋商文件 - 17 -
3. 响应文件 - 18 -
4. 响应 - 20 -
5. 磋商开始 - 20 -
6. 磋商 - 21 -
7. 合同授予 - 21 -
8. 重新招标 - 22 -
9. 纪律和监督 - 22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23 -
11. 政策功能 - 23 -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 25 -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 30 -
第五章 合同签订及条款 - 30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49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温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综合管理及配套设备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温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综合管理及配套设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6年11月24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磋商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温财磋商采购-2026-79

2.项目名称：温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综合管理及配套设备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385300.00元

最高限价：13853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焦公温采购H2026-013-1	温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综合管理及配套设备项目	1385300	13853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采购视频轨迹定位、讯询问室及体征监测、视频智能分析及配套设备等。

5.2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及地区现行相关规范和标准。

6.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备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 1.1-1.5 证明材料。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具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3.2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视为无效投标。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可跳转）”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现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现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响应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磋商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3 供应商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承诺书(磋商当日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人、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信息)；若有行贿犯罪记录则取消其磋商资格；

3.4 供应商必须提供投标承诺函。

备注：以上第 3.2 和 3.3 条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当日查询，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2026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7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方式：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不见面开标），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交易主体登录”栏目下载磋商文件。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4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详见开标当日公示牌）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 年 11 月 24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详见开标当日公示牌)

六、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温县人民政府网》上发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请各供应商提前办理 CA 数字证书，并学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上传。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请各供应商提前上传，因未能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按要求进行网上获取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磋商文件者视为无效标。

3.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性文件，在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响应性文件。供应商未在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焦作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为：0512-58188538，服务 QQ:4008503300,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 8:00-17:30（北京时间）。

5.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磋商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磋商会议，应在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逾期或未按规定时间进行签到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各潜在供应商因加密电子响应性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除电子响应性文件外，磋商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温县公安局

地址：温县黄河路

联系人：冯校宾

联系方式：0391-6192015

2.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汇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焦作市示范区玉溪路焦作科技总部新城（东区）1号楼5层504号

联系人：董海燕

联系方式：0391-3337778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海燕

联系方式：0391-3337778

2026 年 11 月 10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温县公安局 联系人：冯校宾 联系方式：0391-6192015 地址：温县黄河路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汇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董海燕 联系方式：0391-3337778 地址：焦作市示范区玉溪路焦作科技总部新城（东区）1号楼5层504号
1.1.4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温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综合管理及配套设备项目 项目编号：焦公温采购 H2026-013 采购编号：温财磋商采购-2026-79
1.2.1	预算金额	1385300 元
1.2.2	资金来源	上级资金
1.3.1	采购（服务）范围	采购视频轨迹定位、讯询问室及体征监测、视频智能分析及配套设备等。
1.3.2	合同履行期限	30 日历天
1.3.4	供应商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备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 1.1-1.5 证明材料。**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具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3.2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视为无效投标。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可跳转）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现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现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响应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磋商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3 供应商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承诺书(磋商当日由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信息)；若有行贿犯罪记录则取消其磋商资格； 3.4 供应商必须提供投标承诺函。 **备注：1.**以上第 3.2 和 3.3 条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当日查询，查询

		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备注：由于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与投标签到，无需递交任何纸质资料或证明，无需交纳原件（响应文件中应附清晰的复印件或扫描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2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天前
3.2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北京时间：**2026 年 11 月 24 日 9 时 00 分** 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详见当天公示牌）
3.4.1	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60 日历天
3.5.1	磋商保证金	无
3.7.4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jz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自备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如有紧急情况，在不见面开标按要求上传。注：本项目投标时不需要提供纸质响应文件。**中标单位在确定中标后，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提供柒份使用 CA 系统打印出来的完整的响应文件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其中，正本壹份，副本陆份）及不加密格式电子文件一份。**
3.1.0	踏勘现场	不组织，自行踏勘。
4.1.1	签字或盖章要求	（1）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供应商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 CA 印章或 CA 签字。 （3）所有要求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可以用授权委托人手写签字的扫描件。
4.2.2	响应文件的递交	（1）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至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jztf 格式）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如系统故障需上传非加密文件时，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指示将非加密文件递交给采购人。

5.1.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和地点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z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的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特别提醒：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和全程电子评标方式，潜在供应商可提前在焦作市交易中心官网首页---下载中心--下载《焦作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和《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文件制作工作工具》等，查看操作说明，按要求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和上传等。为避免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投标文件的上传，请提前上传投标文件，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逾期或未按规定时间进行签到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并按要求解密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后 30 分钟内。因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由采购人代表 1 人，技术、经济等 2 人，共 3 人组成。
6.3	评标办法	综合评标法
11	需要落实的政策	本项目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12	其他补充内容	1. 本项目招标活动中禁止关联企业同时投标，一经发现按无效标处理； 2.发现串标、围标行为的供应商，即纳入失信供应商名单，并对依法处理。
13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免收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本次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知道意见》等文件规定，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中标（成交）结果公示结束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应立即向中标供应商发放中标（成交）通知书。
3.采购人应当在签订采购合同后 1 个工作日内，及时在“河南政府采购网”依法公开政府采购合同信息。
4.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裁判文书网”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相关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是否有行贿犯罪记录。”供应商如记录为失信被执行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将被取消其评标资格、中标（成交）资格）。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本磋商文件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

1. 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范本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制订。

1.2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不得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磋商文件要求（规定的条件）之外的附加条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2、 定义

2.1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政府自身需要的服务和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政府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社会中介采购代理机构的总称。具体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序号 1.1.3 中规定。

2.3 采购人: 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既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即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1.4 所指称项目表现出兴趣，并有可能实际参与该项目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磋商小组：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根据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必须是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全部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1.1 供应商具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

3.1.2 供应商需提供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原件（内容包括：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人）

3.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由于政府采购项目的差异性，供应商在参与具体政府采购项目活动时，还要仔细阅读该项目

（或包）的资质及相关要求。

4、供应商参与磋商活动的费用以及风险

4.1 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有关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供应商一旦购买了磋商文件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4.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4 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包括彩色扫描件、复印件、影印打印件等）必须清晰，如因提供的资料难以辨认，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5 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使用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若因供应商提供的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导致采购人损失，一切赔偿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2.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供应商须知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评标办法；

（4）服务项目内容及要求

（5）合同条款及格式

（6）响应文件格式

（7）其 他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引起的

任何后果均由供应商自己承担，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 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 5 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磋商文件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3.2 磋商截止时间和地点

磋商截止时间和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磋商报价

3.3.1 磋商报价由供应商根据市场行情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本项目特殊性自行报价，一旦中标，不因任何原因的变化而调整。

3.2.2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对最后磋商报价予以修改，最后磋商报价在磋商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原因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磋商，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与拒绝。

3.2.3首次提交响应性文件上的报价为磋商时的参考价格，磋商小组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格。

3.4 磋商有效期

3.4.1 磋商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2 在磋商有效期内，除磋商小组提出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外，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4.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

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性文件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无息收回其磋商保证金(如有)。

3.5 磋商保证金（无）

3.6 资格审查资料

3.6.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供应商有效的等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3.6.2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如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6.1项至第3.6.2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本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合同履行期限（工期）、质量要求、服务项目内容及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供应商凭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性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性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性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 锁。

3.7.3 电子响应文件上传件、自备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一致，不一致时以电子响应文件上传件为准。如电子响应文件出现问题，以自备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准。

3.7.4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潜在供应商可提前在焦作市交易中心官网首页---下载中心--下载《焦作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和《投标文件制作工作工具》等查看操作说明，按要求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和上传等。为避免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响应文件的上传，请提前上传响应文件，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按要求解密响应文件。因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业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3.9 计量单位和货币

所有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均采用人民币。

3.10 踏勘现场

3.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3.10.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3.10.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4.响应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加密电子响应性文件须在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jzggzy.cn/）”网站-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除电子响应性文件外，磋商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1.2 自备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如有紧急情况，在不见面开标按要求上传。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请提前上传响应文件；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按要求解密响应文件，不能按时上传、签到、解密者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4.2.2 采购人拒绝接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性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性文件进行修改、撤回，但需要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重新上传响应性文件。

4.3.2 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性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性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5.磋商开始

5.1 磋商时间、地点和方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

采购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www.jzggzy.cn/BidOpeningHall/bidhall/default/login）供应商无需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磋商会，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开标结束后，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交易主体登录，在线参加答疑澄清、二轮报价或最后报价等。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性文件未解密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投标。

5.2磋商会议程序

（1）公布在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性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2）供应商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对已递交的电子响应性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

（3）批量导入文件；

（4）代理机构将通过不见面开标大厅公布磋商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5）供应商对开标过程进行无异议确认；

（6）采购人代表、监督人等有关人员按具体现场系统情况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7）开标结束；

（8）磋商小组对已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发起二轮或最后报价邀请；

（9）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二轮或最后报价。

5.3 供应商应认真学习《投标单位操作手册》，根据手册要求做好不见面磋商的准备工作，否则由此引起的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5.4 供应商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单位 CA 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

5.5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及地点开标。供应商无需到达磋商会现场，但在开评标期间，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应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文件、澄清、答疑、传送文件、最后报价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或未按要求参与交互所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超时交互，由此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6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为废标，取消参加磋商资格：

（1）未按规定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响应性文件（加密版）的；

（2)磋商会时,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电子响应性文件无法导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焦作市)”(http://www.jzggzy.cn/）-“焦作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的。

5.7 开标异议

供应商对磋商会有异议的，应当在磋商会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5.8 本项目第二次报价即为最终磋商报价。

6.磋商

6.1 磋商小组

磋商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2 磋商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磋商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合同授予

7.1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外，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依序确定排名靠前的供应商为成交单位，若排名在前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

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磋商。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7.3 签订合同

7.3.1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3.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磋商保证金；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重新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1）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3个的；

（2）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性文件的。

9.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供应商及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供应商及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供应商及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供应商及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

督部门投诉。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费用承担

（1）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2）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

10.2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0.3 本磋商文件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

11.政策功能

11.1.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相关说明：

根据财库(2020)46 号文、豫财购[2013]14 号文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10%-20%的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于中型企业的价格不予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小微企业产品应当列明本项目中所投的“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清单”并提供企业声明函（统一格式），否则不予认可。

关于小微企业：

11.1.1按<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之规定，中小企业的标准为：

11.1.1.1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11.1.1.2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11.1.1.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11.1.2依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11.1.2.1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11.1.2.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1.2、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1.评标准则和评标方法

1.1 评标过程将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

1.2 评标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对所有供应商的投标评定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1.3 反对不正当竞争，供应商不得串通投标，如有违反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审查主体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小组	资格评审标准	温县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符合“温县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要求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本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规定
		资质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评标委员会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	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磋商文件格式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行业及地区现行相关规范和标准。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能超过预算价
		投标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60 日历天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2 详细评标标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投标报价（30分）	投标报价（30 分）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备注：根据财库（2020）46 号文、豫财购[2013]14 号文相关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或成本价，有可能影响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部分（48分）	业绩（4 分）	提供投标人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已完成类似政府采购项目完整业绩， 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多得 4 分。（提供不完整或不提供不得分）。
	体系认证（14 分）	1.所选主要产品生产厂商具备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全部具备的得 6 分，缺少其中任何 1 项不得分。 2.供应商或所投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综合信息系统软件产品制造商须提供与本项目建设内容相关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需包含“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类关键字，提供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或所投 24 盘位网络存储服务器产品制造商具备有效期内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数据存储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全部具备的得 6 分，缺少其中任何 1 项不得分。 （投标文件中附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技术参数 （30 分）	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项目清单设备参数要求的得基本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30 分扣完为止。

综合部分（22 分）	项目实施方案（19 分）	项目服务小组（4 分）： 1.针对该项目设定专门的服务小组，服务小组人员配备专业齐全、高效合理、分工明确、职责清楚分明的得 4 分。 2.服务小组人员配备基本齐全、合理、分工基本明确、职责基本清楚分明的得 2 分。 3.服务小组人员配备不齐全、不够合理、分工不明确明确、职责不清楚分明的得 1 分。 4.未提供或缺项不得分
		项目实施计划（4 分）： 1.针对该项目设定实施计划（至少包括工作进度、供货计划、进货渠道、货源保障），实施计划具有合法性、可行性、针对性、可操作性、且高效可行的得 4 分。 2.实施计划具有基本的合法性、可行性、针对性、可操作性、可行的得 2 分。 3.实施计划缺乏合法性、可行性、针对性、可操作性、可行的得 1 分。 4.未提供或缺项不得分
		供货方案（4 分）： 1.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方案、供货时间、人员配置和供货保障措施具有全面性、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的得 4 分。 2. 供货方案基本具有全面性、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的得 2 分。 3. 供货方案缺乏全面性、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的得 1 分。 4.未提供或缺项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4 分）： 1.有质量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高效可行、可靠得力的得 4 分。 2.有质量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可行、可靠的得 2 分。 3.有质量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不可行、不可靠的得 1 分。 4.未提供或缺项不得分
		交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3 分）： 1.项目交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全面、合理、详细、保障措施具体明确的得 3 分。 2. 项目交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合理、详细、保障措施具体明确的得 2 分。 3. 项目交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内容缺乏全面、合理、详细、保障措施具体明确的得 1 分。 4.未提供或缺项不得分。

	售后服务（3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根据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方案（含应急突发事件）、维修技术人员、维修单位地点进行打分： 1.售后服务方案内容非常详实、服务承诺条理清晰、步骤具体，响应时间极快，解决方案合理可行，维修技术人员配备及维修单位地点分布合理，得 3 分； 2.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较详实、服务承诺条理基本清晰，响应时间快、解决方案基本合理，维修技术人员配备及维修单位地点分布较合理，得 2 分； 3.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较粗略、服务承诺条理不够清晰、步骤不够具体，响应速度慢、解决方案不够合理，维修技术人员配备及维修单位地点分布不够合理，得 1 分； 4.未提供或缺项不得分。
1．评委在评分办法规定的分值范围内打分，超出范围的，评分无效。有缺项的，对应项不得分。 2．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所有评委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1.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在满足符合性审查的前提下，对技术标部分、综合部分、报价部分的分值实行磋商小组署名评审打分，平均值为该项得分。

2.统分原则：供应商最终得分=报价分值得分+技术分值得分+综合分值得分（所有得分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3.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4.最终得分一致时报价低的优先。

5.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6.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高于项目预算，磋商小组有权拒绝该报价。

7. 在竞争性磋商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将有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8.竞争性磋商终止

8.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一、视频轨迹定位				
1	4K 全景人体结构化摄像机	1、不低于 8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2.7~13.5mm 电动变焦，支持一键聚焦 2、支持三码流同时输出，主码流最高分辨率可达 8MP@20fps 3、支持人脸抓拍，单画面同时检测人脸数不低于 32 张，单画面同时抓拍人脸数不低于 16 张 4、人脸识别距离不少于 10 米，人脸抓拍率不低于 97% 5、支持通过 IE 浏览器显示人员年龄、性别、民族、表情、戴眼镜、带口罩、是否有胡子、衣服颜色、上衣类型、是否背包、戴帽子等；（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6、红外补光距离不低于 50 米，支持补光变倍匹配功能 7、支持以某一物理位置为坐标原点，分别标定镜头的离地高度、俯仰角、倾斜角、实际坐标等信息并建立坐标系；（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8、支持同时检测不低于 20 个行人，并显示行进轨迹，实时输出坐标信息和时间戳；（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9、支持对经过设定区域内的行人进行人体检测并抓拍，可抓拍人体正面、背面、侧面人体图片并上传至平台；（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10、支持人脸大小过滤功能和人脸抓拍质量过滤功能 11、接口不少于：音频输入/输出各一个、内置 MIC、报警输入 2 个，报警输出 1 个，支持 SD 卡槽（最大支持 512G） 12、防护等级不低于：外壳防尘防水 IP67，防暴等级 IK10 13、支持 POE、DC12V 供电	50	台
2	吸顶拾音器	1、采用高保真预极化电容传声器，对前期音频无差别拾取； 2、ANC 环境噪声消除技术，实时对拾取到的音频信号进行噪音滤除； 3、内置雷击保护、电源极性反接保护和静电保护； 4、内置可调电位器，音量调节最小可关闭（无声音输出）。 5、拾音半径不小于 7m 6、音频传输距离≥3000 米 7、灵敏度：可调 8、频率响应：100Hz～20kHz 9、标配 DC 12V 供电电源	40	台
3	无感建模设备	1、不低于 5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2.8～12mm 高清电动变焦，支持一键聚焦 2、支持三码流同时输出 3、支持人脸抓拍，单画面同时检测人脸数不低于 32 张，单画面同时抓拍人脸数不低于 10 张，人脸抓拍率不低于 97% 4、红外补光距离不低于 30 米，白光补光距离不低于 10 米，支持补光变倍匹配功能	1	台

		5、接口要求不少于：音频输入/输出各一个、内置 MIC、扬声器、报警输入 2 个，报警输出 1 个 6、支持宽动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降噪和图像翻转功能 7、防护等级不低于：外壳防尘防水 IP66，防暴等级 IK10，4 级防雷 8、支持 POE、DC12V 供电		
4	无感定位分析设备	1、人脸人体抓拍机接入处理能力不低于 100 路 2、支持不少于 1 个 VGA 接口、4 个 USB 接口 3、支持人体结构化数据分析和人脸识别分析；（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4、支持通过人脸与人员信息关联； 5、支持抓拍人脸或人体并存入系统；（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6、支持对实时视频进行人脸比对分析； 7、支持对图片和录像进行人脸比对分析； 8、支持对嫌疑人从入区到出区的全过程轨迹进行视频拼接；（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9、支持在办案区地图界面，实时显示嫌疑人、民警及其它人员位置	1	台
5	无感定位分析服务器	1、企业级高性能平台服务器，1U/4 盘位，前置硬盘 2、标配 Hygon 国产处理器，不低于 8 核 16 线程处理器，主频≥3.0GHz 3、标配 16GB DDR4 3200MHz 4、标配 openEuler 22.03 操作系统 5、标配 4 个千兆以太网口（RJ45） 6、标配 1 个 VGA 视频接口 7、标配 1 块 4T 企业级硬盘作为系统盘使用（占用 1 个硬盘槽位） 8、支持 2.5 寸或 3.5 寸 SATA 硬盘，支持热插拔 9、标配 1 个 RS-232 接口 10、标配 2 个 PCIE 3.0 插槽 11、标配 2 个前置 USB2.0 接口，标配 2 个后置 USB3.0 接口	1	台
6	无感定位分析软件	1、实时处理人员行动轨迹和位置/进入区域时间及停留时长； 2、对危险区域/禁入区域动态监控，有人禁入，联动管理平台报警； 3、嫌疑人人员数量/信息/位置实时同步管理平台； 4、人员位置发生变化实时更新人员位置信息，数据同步传输地图服务器显示人员位置和视频； 5、汇总各区域工作人员数量，对于越权的行为进行及时告警，联动摄像头，查看人员视频信息等； 6、支持人员的基本信息和详细信息的处理和数据关联； 7、监控记录查询对进出人员的区域记录，并提供关联查询到其进入区域的登记信息功能。监控记录信息包括记录时间、监控区域、监控对象。	1	套

7	3D 地图模块	1、3D 地图建模根据办案区现场实际房间布局定制。 2、支持基于多图层叠加的电子地图，能够方便地在地图上定义各审讯室。 3、支持放大缩小地图。 4、支持实时显示人员在地图的位置，并随人员移动而同步移动。 5、地图上支持人员分类：男、女、嫌疑人、民警等。 6、支持以时间轴的方式显示流程环节。 7、支持人员实时精确定位。 8、支持嫌疑人出区后展示轨迹路线。 9、支持在视频预览、在线轨迹录像回放时实时显示视频中人员基础信息。 10、人员移动时，地图中的监控视频可以跟随显示。 11、支持人员轨迹视频按照时间轴的流程节点进行回放，并与轨迹图双向联动。 12、支持显示人的全程轨迹图，支持快进，快退，暂停，播放，静音，能显示播放进度条以及时间与总时间的对应，播放完自动跳到下一节点。 13、支持通过地图上的摄像头，查看该区域对应的实时视频。 14、支持报警触发视频联动上墙。	1	套
二、讯询问室及体征监测				
1	视频情感分析主机	1、标配国产化 64 位多核处理器，内存 32G，128G SSD 系统盘； 2、1 个 VGA 接口、2 个以太网接口、4 个 USB 接口、4 个 PCIE 接口； 3、支持配置 2 个不同网段的 IP 地址，支持将 2 个网络接口绑定为 1 个 IP 地址，当其中 1 个网络接口发生故障时，另一个网口仍能正常工作； 4、支持最低 2 个智能卡，单卡最低提供 64TOPS INT8 算力； 5、支持 1+1 冗余电源； 6、配置 1 块 4T 硬盘； 7、配置 1 路视频情感分析能力，支持扩展至 10 路视频情感分析任务 24 小时不间断，2M 码率可存储 7 天录像，4M 码率可存储 3.5 天录像存储时长与视频流的质量指标（码率、分辨率、帧率）成反比； 8、支持通过 rtsp 方式接入视频流； 9、系统应通过高清摄像头实现非接触式智能感知，运用机器视觉技术对目标人员的生理指标与生理特征进行采集与分析； 10、具备自动识别并输出人体情绪变化及紧张程度的能力，支持以数字、曲线等量化方式呈现情绪与生理变化信息； 11、符合多维度分析原则，具备情绪研判与心理痕迹识别的科学依据； 12、系统能通过高清视频摄像头实时采集并监测被谈话人的心率、血压、血氧、呼吸等重要生命体征数据； 13、支持基于多维数据分析，对被谈话人员的实时心理状态进行监测与评估； 14、系统应输出心理压力变化判断结果，包括“配合”“中性”“抗拒”三类状态； 15、具备微表情识别能力，支持对高兴、生气、恐惧、伤心、惊讶、厌恶、平静等 8 种基本表情进行分类识别； 16、支持在表情变化与情绪维度分析之间进行双向切换，可对不同表情进	1	台

		行情绪维度分类，并判断其情绪为积极/消极、正向/负向； 17、系统能将生理、心理情绪异常的时间点与谈话内容时间点进行关联统计分析，支持用户进行二次研判与审讯后分析； 18、谈话结束后，系统能按用户要求自动生成检测过程的数据统计与分析报告，直观呈现被调查对象的心理变化过程； 19、心率、血氧准确率需达到 90%以上，血压、呼吸准确率需达到 85%以上。		
2	智能一体化讯问设备	1、智能审讯一体桌应集成审讯台、审讯终端、电动升降单元、示证单元、特写摄像机、微表情相机、拾音器、编码器、音箱、交换机、报警按钮、智能触摸中控系统、打印功能为一体； 2、审讯终端配置不低于 8 核国产化处理器，8G 内存，1TB 机械硬盘，240GB 固态硬盘，标配国产化操作系统； 3、电动升降单元：≥21 英寸，支持仰角满足 0－15° 可调节角度，分辨率≥1920*1080； 4、示证单元：≥43 英寸，分辨率≥1920*1080； 5、内置编码器，支持 1920*1080 高清 HDMI 输出； 6、内置高保真拾音器，具备高灵敏度、全向拾音； 7、智能触摸中控系统：≥24 英寸，应支持一键开关选择示证切换、开启审讯、灯光控制等；（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8、支持语音呼叫功能； 9、支持切换四种示证方式(示证展台示证、终端主机示证、外设示证、审讯主机示证),并同步在示证屏上切换显示；（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10、支持证据展示功能，配合管理平台能将上传的图片、音视频、扫描文件等证据资料在示证屏上进行展示；（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11、支持指纹签章设备对笔录、示证文件进行签名、捺印确认，并支持签名室同步录音录像；（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12、支持彩色打印机，嵌套于桌面下方，采用抽拉式安装方式，桌面预留打印机出纸口； 13、支持两个报警按钮，便于两名民警基于紧急情况快速一键报警，报警按钮应能输出报警信息； 14、支持特写摄像机，支持对人员进行特写画面采集，最大输出分辨率不低于 2880×1620，并支持上、下、左、右 4 方向调动调节，支持电动变焦变倍功能；（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15、支持微表情摄像机，支持对采集画面进行实时体征信息、表情状态分析； 16、支持体征信息展示及体征异常报警； 17、支持情绪维度展示，包括生气、厌恶、害怕、高性、悲伤、平静、蔑视等微表情实时分析；（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18、支持智能识别管理，进入办案现场后，特写相机识别人脸自动开启对应设备进行审讯；（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19、支持单机办案模式，在没有办案区管理平台的情况下独立办案，开启	1	台

		审讯，并支持添加审讯椅、体征雷达，并在开始审讯后展示心率、血压等体征数据； 20、设备应支持丰富的设备扩展安装，预留示证展台、电子签章一体机、审讯主机、体征雷达等相关设备安装位置； 21、配合智能审讯椅使用，可以控制智能审讯椅束缚装置打开；（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22、桌面提供接口不少于：5 个 USB 接口、1 个 AC 220V 插口、1 个 RJ45 接口、1 个 HDMI 接口 23、桌面上支持手机无线充电 24、支持 CPU 为龙芯、兆芯、飞腾，操作系统为麒麟 V10、龙芯、统信的客户端电脑；（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3	智能嫌疑人座椅	1、全金属框架，人体接触面软包设计，座椅应为直靠椅，并配有坐垫、靠垫、扶手垫 2、表面光滑，无尖锐棱角，安全可靠 3、具备左右手、胸部、腿部约束锁具，且锁具应无法用人力打开 4、约束锁应能通过遥控和平台控制开锁，支持单一锁具开启和一键全开；（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5、在断电的情况下，门栏锁应能自动打开，左/右手锁、胸部锁应能采用机械钥匙打开；（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6、接口要求不少于：1 个供电接口、1 路 RJ45 网络接口和 1 个 USB 接口 7、审讯椅各部件与人体接触面及连接处不应有棱角，表面应圆滑，使用螺栓连接时连接处外表面应使用软质材料包覆；（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8、腕部集成体征监测传感器，支持无感体征监测，应能通过体征监测传感器采集心率、体温，并能在平台实时显示审讯椅监测的心率、体温信息；（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9、具备电子签名捺印设备安装位置并预留走线；（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10、应能在 DC12V±10%的供电条件下正常工作；（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1	把
4	公安审讯主机	1、支持不拆机箱更换光驱； 2、接口要求不少于：1 个 RJ45 网络接口、4 个 POE 网络接口、1 个 HDMI 输入、1 个 VGA 输入、1 个 VGA 输出 3、支持高音质音频接入，音频编码标准应采用 AAC，音频采样率 8KHz/32KHz/48KHz 可调 4、支持校正时钟 5、支持不少于 6 个前置硬盘插槽，支持热插拔；（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6、单张光盘刻录的音视频时长不低于 4 小时，且不影响刻录的音视频质量； 7、支持采集讯问室实时音视频和环境信息，包括讯问民警人声、嫌疑人人声、其他环境声音、嫌疑人正面画面、室内全景画面、时间、温度、湿	11	台

		度等；采集的声音和图像应清晰无损坏，支持 8 路视频通道和 3 路合成通道共 11 路通道的同时采集录像；（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8、支持视频自动叠加片头，叠加内容可设置案件编号、案件名称、审讯民警姓名、嫌疑人姓名等 9、支持硬盘自动存储和双光驱刻录 10、支持打点功能，在硬盘存储和光盘刻录过程中可对重点内容进行打点标记 11、支持视频、音频丢失报警功能 12、支持自动对光盘进行封盘 13、讯问结束后刻录的时间不超过 5 分钟。支持通过硬盘音视频数据实现光盘更换自动回补刻录；（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14、讯问音视频回放应保证画面清晰，声音无提前或滞后且不失真 15、刻录光盘需包含播放器，无需另外安装播放软件，即可在任意电脑上自动播放 16、支持对光盘进行加密，未通过验证不可进行擦写或拷贝操作； 17、访问主机需支持 BS 和 CS 两种方式 18、支持音频混音。可显示声音波形；（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19、支持一键直刻，光盘刻录可选择单盘直刻、双盘直刻或循环直刻，并可自定义刻录通道 20、支持 GB/T28181、RTSP 等接入协议，并具有 H.323 协议相关设置功能； 21、支持画面合成，合成数量支持 1/2/3/4/5/6/8，合成画面可独立编码，支持 H.265 编码格式，分辨率支持不低于 4K，帧率支持 60fps；（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22、支持上传证据资料 23、支持接入人体生命体征信息，可在实时视频上同步叠加血压、血氧、心律等体征信息 24、支持通过国产化客户端电脑同步清晰回放讯问音视频，在 CPU 为龙芯、飞腾、兆芯，操作系统为麒麟 V10、龙芯、统信的客户端电脑上均能正常回放。同时支持光盘一键回放；（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25、支持视频画面质量检测，支持不少于场景变化、黑白异常、对比度异常、视频抖动、条纹干扰、人为干扰、亮度异常、视频模糊、噪声干扰、视频偏色、画面冻结、信号缺失等 12 种视频诊断算法。支持不少于 8 个数字和示证通道同步分析；（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26、主机应标配 1 块不小于 4T 的硬盘		
三、视频智能分析				

1	单目全景摄像机	1、不低于 5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 2、图像分辨率支持 2592×1944； 3、接口要求不少于：1 路 RJ45 网络接口、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1 个 RS485 接口、2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1 个复位、1 个内置 SD 卡接口、1 个内置扬声器、2 个内置麦克风 4、支持 H.265、H.264（MP/HP/BP）、M-JPEG 等视频编码标准 5、彩色分辨力不低于 1900TVL，分辨率不低于 2592*1944 6、支持畸变矫正和远端放大；（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7、水平视场角≥140°，垂直视场角≥100° 8、支持三码流输出 9、支持强光抑制、背光补偿、数字降噪、透雾、电子防抖、场景设置、走廊模式功能 10、红外距离不低于 15 米 11、支持绊线、进入区域、离开区域、奔跑、人脸检测、攀高、人数统计等智能检测功能 12、支持声音和白光报警提示； 13、支持 DC12V 和 POE 供电 14、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6，防暴性能不低于 IK10	2	台
四、配套设备				
1	集中光盘刻录	1、支持 CD/DVD/BD 多种规格光盘刻录与读取，集网络自动刻录、自动打印一体； 2、支持 5 寸触控屏，可视化操作界面，支持国产化客户端操作； 3、支持智能机械臂，可实现在打印期间自动从盘仓取盘、送盘操作，无需值守； 4、生产速度（刻录＋打印）：CD30 张/小时、DVD15 张/小时、BD8 张/小时； 5、支持 2 个刻录机； 6、支持定制盘面：内容标题、背景图、文字、日期、二维码、自定义图片等； 7、支持光盘格式：CD-R、 CD-RW 、DVD±R、DVD+R DL、BD-R、BD-R DL、BD-R TL、BD-R QL； 8、支持定时刻录，可设置任务时间，进行单次、每天、每周、每月和每年刻录任务； 9、支持多任务刻录，实现多任务批量队列刻录打印； 10、支持光盘回读，并支持保存为文件或 ISO 格式	1	台
2	刻录终端	1、处理器：I7 处理器 2、主板：固态电容主板 3、内存：16 GB DDR4-3200 内存， 4、硬盘：512G M.2 SSD 固态硬盘，支持双固态 5、显卡：4G 独显 6、显示器：原厂 23.8 英寸 LED 宽屏，1920*1080 分辨率，低蓝光认证 7、网卡：有线千兆网卡	1	台

		8、扩展性：1 个 PCI-E*16 插槽、1 个 PCI-E*1 插槽 9、系统： 出厂预装正版 64 位 win11 操作系统		
3	85 寸电视	85 寸壁挂电视 屏幕尺寸：85 英寸 分辨率:3840×2160 图像刷新率：60Hz 扫描方式：逐行扫描 响应时间：8ms 电源输入：AC 220V~50Hz	1	台
4	解码一体机	1、支持 4K 高分辨率输入输出 2、支持 2 路本地高清视频输入+9 路视频解码输出 3、高清视频输入支持 HDMI 4、支持 H.264/265 等编码格式 5、支持 H.265、H.264 的 Baseline/Main/High-profile 编码级别 6、支持 16 个系统预案及快速调取 7、音频解码支持 G.711A、G.711U、AAC、ADPCM 音频格式的解码 8、整机解码通道路数 144 路 9、支持解码性能自由划分 10、支持 9 块屏级联拼接、开窗、叠加、漫游、跨屏等功能	1	台
5	人证核验设备	1、人证比对：支持拍摄人脸照片，设备具备智能语音提示功能指导验证过程，保证人证一致比对的准确性 2、人脸识别：配置高清双目摄像头，智能逆光补偿，增强人脸轮廓边缘，有利于人脸识别，通过程序自动化采集人脸照片 3、身份证识别：内置公安部最新推出居民身份证阅读器，可自动读取居民身份证芯片中的文字、人脸等特征信息	1	台
6	安全检查终端	1、手持设计，小巧灵活，便于伤痕抓拍，自带联网扩展座 2、整机尺寸不大于 180×90×25mm 3、主机重量应不大于 400g；（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4、具有多点触控电容屏，显示屏尺寸应不小于 5 英寸，屏幕分辨率不低于：1280x720 5、后置 800 万像素摄像头，具有闪光灯、自动对焦功能 6、具有不低于 64 位四核 CPU，主频不低于 1.3GHz，内存支持不低于 RAM（2GB）和 ROM（16GB） 7、支持扩展存储容量，应能接入 128GB Micro SD 卡 8、支持 1：N 人脸识别比对功能，人脸库支持存放 10000 张人脸照片；（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9、支持人脸识别快速关联人员身份；（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10、采用电容/电感式传感器，支持采集指纹图像，图像像素为 256X360，采集指纹图片分辨率不低于 500DPI，支持存储 1000 枚指纹信息 11、支持通过人脸识别或手动选择确定嫌疑人 12、支持录入随身物品信息，包括物品图片抓拍、登记民警、物品名称、物品数量、计量单位、是否涉案、特征描述	1	台

		13、支持无财物暂存签字 14、支持查看在区人员的随身物品信息 15、支持对嫌疑人身体痕迹部位进行标记拍照，同一点位最多支持拍摄 3 张；（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16、支持无伤痕信息登记 17、支持对安检文书进行确认，文书内容包括安全检查基本信息、标记人体模型、已拍照片 18、支持文书签字和捺印 19、支持安全检查信息录入，包括选择安检民警、医疗人员、号服编号、检查类型、是否发现特殊体表特征、是否饮酒、是否自述病症、是否具有传染病、是否检查发现伤情情况、是否需要救治、是否具有以往病史情况、是否携带危险品情况、其他情况说明 20、支持终端离线操作；（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21、支持终端放回底座时自动与平台进行联网及数据同步并进行充电，实现信息有线传输；（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22、嫌疑人入区后，终端可接收到平台下发的人脸信息；嫌疑人出区后，终端可清除已下发的人脸信息；支持联网时，终端可自动更新人脸信息；（提供具备 CMA 和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23、支持对全程操作进行语音播放提示 24、待机时间不低于 360 小时		
五、中心机房				
1	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综合信息系统	1、支持办案流程化信息管理，包括人员登记、安全检查、物品暂存、信息采集、毒品检测、候问、讯问、物品返还、出区登记等 2、支持办案预约功能，预约时可填写案件信息 3、支持人员入区时进行信息登记，登记时可通过二代身份证读卡器读取并自动填充身份证号等信息，也可输入嫌疑人信息，并可对办案民警信息进行登记 4、人员入区登记时，可抓拍人员面部照片，并录入登记表 5、 进行人身安全检查时，可查看待检查人员列表，检查时可输入人员自述症状、检查情况并记录，还可对人员体表伤疤进行标注 6、支持对人员体表进行抓拍，可控制摄像机对准伤疤位置 7、物品暂存时可输入物品信息并记录，根据物品是否涉案可区分为随身物品和涉案物品 8、候问环节可输入候问信息并记录。可对候问室进行自动分配，并可显示当前候问室状态，带出后可重新登记进入候问室 9、物品返还时可打开物品柜相应箱门返还物品 10、出区登记时支持常规出区和临时出区 11、支持对嫌疑人在办案中心的台账记录进行管理 12、支持对人员进行实时定位，并在地图上直观展示 13、支持在地图直观展示所有摄像机监控点位 14、点击地图上显示的人员可查看其基本信息以及自入区登记到当前的所有录像记录	1	套

		15、支持单人审讯报警，当系统检测到审讯室存在嫌疑人且只有一名民警时触发报警信号 16、支持羁押超时报警，当系统检测到嫌疑人羁押时间超过规定时限时触发报警信号 17、支持非法出区报警，当系统检测到嫌疑人未进行出区登记授权的情况下离开办案区域时触发报警信号 18、系统可接入同步录音录像硬件设备，支持一键开始讯问，并进行同步录音录像 19、支持在主监控画面上同时显示副画面，实现画中画视频叠加 20、支持通过客户端查看讯问过程视频记录，并可将相应视频文件导出到本地或进行光盘刻录 21、支持不同类型的笔录问答模板，根据需要选择模板类型后自动加载，录入笔录时双击模板中内置的问题和回答即可快速录入 22、支持视频打点功能，对重点讯问内容可对视频进行打点标记，需要查询时通过标记进行精准回溯 23、审讯时支持查询相关历史视频和笔录信息 24、支持两个讯问室实时共享视频和笔录信息，实现协同办案 25、支持同时查看两个讯问室的视频和笔录信息，实现并案指挥 26、支持笔录和视频关联，实现两者互相定位 27、支持法律法规检索 28、支持语音朗读权利义务告知书 29、支持语音朗读笔录，并可通过显示设备进行展示，也可打印为纸质笔录，以实现笔录校对 30、支持上传讯问所需的电子示证资料文档，并可通过审讯主机对上传的资料进行刻录 31、支持通过显示设备对证据进行展示 32、支持远程查看讯询问室的音视频、电子笔录、案件信息，实现相关人员对办案民警的远程参审指挥 33、支持案件资料全自动光盘刻录，并可进行光盘封面打印 34、支持民警在办案区远程审讯不在本地的嫌疑人 35、支持以台账的形式查看视频、笔录 36、支持民警单人讯问、嫌疑人无人看管、嫌疑人羁押超时等违规行为的自动分析和报警 37、支持平台多级级联 38、支持通过 Onvif、GB28181 等协议接入设备 39、支持对所辖派出所的软件授权，下级派出所只需要进行相关硬件配套建设，无需再建设软件平台		
2	应用服务器	1、企业级高性能平台服务器，2U/8 盘位，前置硬盘 2、标配 2 颗国产处理器，不低于 8 核 16 线程，主频≥3.0GHz 3、标配内存不低于 64GB DDR4 3200MHz 4、标配国产操作系统 5、标配 4 个千兆以太网口（RJ45） 6、标配不低于 1 个 VGA 视频接口	2	台

		7、标配不低于 1 块 6T 企业级硬盘作为系统盘使用 8、支持 2.5 寸或 3.5 寸 SATA 硬盘，支持热插拔 9、标配不低于 4 个 PCIE 3.0 插槽 10、标配不低于 2 个前置 USB2.0 接口，标配 4 个后置 USB3.0 接口 11、标配 1+1 冗余电源，AC100V～AC240V，50Hz 12、电源额定：550W		
3	法制视频联网网关一体机	用于与其他第三方平台实现数据接入和业务功能整合；支持公安部颁布的 GB/T 28181-2011 国家标准协议即《安全防范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支持基于 SIP 标准规范的其他协议。 1、支持国标 GB/T 28181 视频监控接口协议和基于 SIP 标准规范的其他协议。 2、支持同时向多个上级平台注册，支持同时对接多个下级平台，视频通道数量管理能力不低于 5 万路。 3、可接入符合国标 GB/T 28181 协议的 IPC、NVR/DVR、解码器等主流品牌设备。 4、支持负载均衡，保证部署多台网关转发视频的可靠性。 5、支持穿越网闸或视频安全接入平台，实现外网视频资源对接到内网。 6、支持安全认证及权限管理，保证调用监控资源的合规性。 7、支持设备注册注销、心跳保活、目录查询、实时预览、云台控制、录像文件的检索回放下载、手动录像、报警管理、布撤防、设备信息查询、设备状态查询、设备远程启动、设备校时等国标联网功能。 8、支持目录主动推送、资源实时同步、冗余资源处理、资源选择性共享等扩展联网功能。 9、可实现设备信息及状态查询、实时点播、云台控制、视音频文件检索及下载、回放及回放控制、布撤防、设备远程启动等功能。 10、可查看网关的工作状态，可对接入的设备资源进行统计。 11、支持 PS、RTP+PS 封装格式和 H.264 编码格式输出。	1	台

4	24 盘位网络存储服务器	1、具有不少于 24 个 SATA 硬盘接口，硬盘容量应支持 IT、 2T、3T、 4T、6T、8T、10T 2、视频接入带宽不小于 800M ，转发带宽不小于 400M ，应支持接入视频编码格式:MJPEG、H.264(Main Profile,High Profile,Baseline Profile)、H.265；最大支持分辨率 4096×2160 3、应支持接入符合 Onvif，GB/T 28181 的摄像机 4、应支持流媒体协议直接存储功能 5、应支持视频、图片直存模式的配置和管理 6、应支持 RAID 功能，包括 RAID0、RAID1、RAID3、RAID5、RAID6、RAID10、RAID50、RAID60 模式，并支持 RAID 即建即用模式 7、配置不低于 64 位多核处理器；不低于 8G 内存 ；具有不少于 4 个 RJ-45 网络接口 、2 个前置 USB2.0；2 个后置 USB3.0 接口；1 个串口 ，1 个 VGA 接口 、2 个 HDMI 接口 8、应支持在录像文件目录损坏时重建索引，恢复录像查询 9、应支持自动识别磁盘的剩余空间容量，根据用户的数据存储需求，可划分多个容量不同的分区，并支持在线空间扩展，不影响业务连续性 10、应支持远程实现每一块硬盘单独断电操作；应支持启动时磁盘按顺序上电，实现交错启动 11、可通过浏览器搜索接入网络的同网段和跨网段的 NVR 和网络摄像机等网络设备 12、可同时对接入摄像机的主、辅码流进行存储 13、应能预录报警触发前 1~2min 的视频录像 14、当录像视频流丢失 5s 以上应可在日志中记录报警信息 15、当 CPU 使用率达到设定级别时，可通过浏览器应能给出报警提示信息 16、应支持配置不同的磁盘策略，可按照时间删除、按空间删除 17、可计算并显示出剩余存储空间可存储的录像时长 18、应支持设定存储路径和备份路径 19、应支持磁盘漫游功能：支持磁盘在同一设备内或两台同样配置的设备间实现磁盘槽位置变更后，磁盘中数据不丢失 20、可对正在录像的视频图像或已存储的录像文件进行锁定并归档，锁定后的录像不能被覆盖，解锁后才会被覆盖 21、应支持远程对网络摄像机的图像分辨率、码率等参数进行设置 22、应支持双电源冗余供电	1	台
5	8T 企业级硬盘	1、8T 企业级硬盘； 2、支持温度传感器； 3、256MB 缓存； 4、平均故障间隔时间 MTBF：2,000,000 小时； 5、转速：7200rpm； 6、接口访问速度：6.0、 3.0、 1.5 Gb/秒； 7、最高可持续传输率：255MB/秒； 8、平均闲置功率 7.06 瓦； 9、平均运行功率 11.03 瓦； 10、电源+12V 和+5V；	24	块

		11、运行时温度 5~60° C。		
六、系统集成				
1	24 口交换机	支持 24 个千兆网口+4 个万兆光口+1 个管理端口+1 个 USB 端口 支持符合 IEEE 802.1d、IEEE 802.1w、IEEE 802.1s、IEEE 802.1p、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x、IEEE 802.3z、IEEE 802.3ab、IEEE 802.3ae 标准 L3 管理，支持 DHCP Server, QoS, ACL 控制, 支持 SNMP V1/V2/V3, 支持 IGMP Snooping v1/v2 支持生成树协议 STP/RSTP/MSTP （ERPS), 支持环路检测和自愈, 支持远程环回监视和控制（802.3ah OAM） 支持多种 VLAN 划分, mac VLAN, 协议 VLAN 支持 IP 地址+MAC 地址+VLAN+端口绑定, 支持 DHCP Snooping, 支持 IP source 和 DAI 防护 支持 IPV4/IPV6,RIP v1/v2 ,OSPF v2	1	台
2	24 口 PoE 交换机	24 个百兆 PoE 网口+2 个千兆网口+1 个千兆 SFP 口； PoE 总功率 290W，2-24 端口 PoE 功率输出＜30W，1 号端口支持 60W； 符合 IEEE802.3、IEEE802.3u、IEEE802.3ab、IEEE802.3x、IEEE 802.3z 标准； 以太网端口支持 10/100M 自适应； PoE 端口在 Extend 模式下，9-24 口 强制 10M 自动开启 PoE 看门狗模式； 支持 PoE 优先级，从 1 至 24 口依次顺序，默认开启； 流控方式：全双工采用 IEEE 802.3x 标准，半双工采用 Back pressure 标准； 零配置特性，自动供给到自适应的设备； 面板指示灯监控工作状态及帮助故障分析； 附带三档一键智能拨码开关，支持 VLAN，Default，Extend 三种模式	3	台
3	UPS 电源	单进单出，高频塔式 UPS 电源，10KVA，输出功率因数 1	1	台
4	蓄电池	12V100AH 阀控式铅酸免维护蓄电池,10KW 断电延时 2 小时	16	只
5	电池柜	A16 电池箱，可放置 16 只 100AH 蓄电池	1	台
6	安装调试和线缆及	安装调试，网线、电源线、pvc 管等辅材及施工。	1	台

	辅材			

第五章 合同签订及条款

1.合同签订

1.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与采购人不得签订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合同，否则合同无效。

1.2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

1.3 如中标人不按本招标文件要求签订合同，则取消其中标资格。招标人并依法追究中标人的缔约过失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

1.4 采购人追加合同标的权利：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本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2.合同一般条款

2.1、定义

（1）甲方（需方）即采购人，是指通过招标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乙方（供方）即中标供应商，是指中标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3）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4）合同价格指以中标价格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5）技术资料是指合同货物及其相关的设计、制造、监造、检验、验收等文件（包括图纸、各种文字说明、标准）。

2.2、货物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数量（单位）等内容。

2.3、合同价格

（1）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

（2）合同价格包括合同货物、技术资料、合同货物的税费、运杂费、保险费、包装费、装卸费及与货物有关的供方应纳的税费等，所有税费由乙方负担。

2.4、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追究乙

方的违约责任。

2.5、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A、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B、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X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上述货物的免费保修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标准执行，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6）乙方提供的货物由原厂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必须提供原厂商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2.6、付款

（1）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为人民币。

（2）付款方式及方法：按专用条款执行。

2.7、检查验收

（1）供方应随货物提供合格证和质量证明文件，如是国外进口的货物还须提供入关证明。

（2）货物验收

需方所交货物的各种质量指标不得低于该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质量指标要求（供方提供样品的质量指标），售后服务质量要求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内容执行。供方交货时，需方可根据需要随机抽取一部分货物送有关权威检测部门检测，如检测不合格，供方负责赔偿需方一切损失。

（3）货物验收报告应由需方、供方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以此作为支付凭据。

2.8、索赔

供方所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需方有权拒收货物、拒绝服务、解除合同，供方应赔偿需方所有损失。

2.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若出现侵权行为，由乙方付全部责任。

2.10、人员培训：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直到需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

培训地点:；培训时间:；

培训方式：

2.11、违约责任

按专用条款及招标文件的其他有关约定执行。专用条款及招标文件约定不明或未约定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3．合同专用条款（特别约定条款）

（注：可结合具体招标项目进行更明确的约定）

温县政府集中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需方（甲方）（采购人全称）：

供方（乙方）（中标供应商全称）：

供方持签发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根据招标文件、供方的投标/报价等文件[项目编号：温交易]，按照《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供需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专用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

二、本合同总价：元（人民币）（大写：元）。供货范围、技术规格、及分项价格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总 价（人民币）	小写：							
	大写：佰拾万仟佰拾元角分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等），如确需拆封的，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需方对货物规格、型号、质量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货物后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需安装调试成套设备的提出异议的期限为日。

四、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解决问题时间：

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

其他服务承诺：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

合同生效后，供方应于年月日前按需方要求在（需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本项目的交货、安装、调试（或施工）。货物运送的费用由供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六、资料：供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需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合格证书及其它相关资料，否则按不能交货对待。

七、验收要求。

1、供方履约完毕及时向需方提出验收申请。

2、需方在收到供方验收申请后__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

3、验收合格后日内，需方出具《温县政府采购验收报告》。

八、**付款方式 ： 项目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

九、本合同单价及总价为不变价，不受市场风险等因素的影响。

十、违约责任

1、 供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供方不能交付货物或完成系统安装、调试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 ____ %的违约金；需方并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供方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__%的违约金。逾期交付的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_%__。逾期超过 ____日的，需方有权解除合同或者选择继续履行；需方要求供方继续履行合同的，不影响需方向供方主张违约责任。

2、如需方违约，按合同一般条款执行。

十一、争议的解决：

1、双方友好协商；

2、提请主管部门进行调解；

3、由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十二、合同生效、备案及其它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五份，供需双方各持一份，在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交付温县财政局备案一份、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存档一份，办理资金支付手续时提交一份。

3、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但补充协议不得违背本招标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文件或报价文件的实质性约定内容。

供方（公章）：	需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_____ 年 ____月____日	签约时间：_____ 年 ____月____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

（参考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采购编号：

供应商：单位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印鉴）

年 月 日

目 录

（建议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参考格式》顺序编写）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一）磋商函

（二）磋商函附录

二、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三、技术规格偏差表

四、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2）授权委托书

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六、技术及综合部分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八、无行贿承诺书格式

九、资 格 证 明 文 件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一、投标承诺函

十二、温县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十三、供应商认为需要复印的其它材料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一）磋商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磋商文件之投标邀请，签字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单位名称、单位地址）提交响应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_____元的投标报价，承担本项目的工作。

2、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3、投标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60 日历天）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5、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将自愿接受相关处罚。

6、投标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没收任何投标。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二）磋商函附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报价 （元）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要求			
磋商有效期			
备注			

注：1、报价应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费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此处填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元

序号	物品名称	品牌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优惠条件：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技术规格偏差表

项目名称：

采购及项目编号：

序号	物品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详细列明技术配置）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情况（详细列明所投产品的技术配置）	偏差描述（详细描述技术是否具有正、负偏差）	备注

注：此表可接续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必须按要求规范填写技术规范偏差表。

2、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将不予推荐中标候选人。

四、（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供应商名称</td><td colspan="7"></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 话</td><td colspan="3"></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2"></td><td>网 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7"></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4">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3"></td><td rowspan="3">其中</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3"></td><td>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3"></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7"></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7">供应商可跟据企业实际情况增加或删减填写此表</td></tr>
</table>

备注：本表应附相关证明文件

六．技术及综合部分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投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回扣、佣金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的处罚。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八、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 _____（项目名称）招投标过程中所涉及的包括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近三年内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九、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1、温县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附后）

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视为无效投标。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可跳转）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现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现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响应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磋商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供应商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承诺书(磋商当日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信息)；若有行贿犯罪记录则取消其磋商资格；

4、供应商必须提供投标承诺函。

5、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料以及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以上证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十、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 [2011]300 号。

3. 如果供应商不满足小型、微型企业的认定标准，或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认定标准的，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本项目标的物所属行业：制造业。

附件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 1，生产厂为（厂名） 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 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 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十一、投标承诺函

我单位对 _____（项目名称） _____（采购编号）投标行为做出承诺，保证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

我单位承诺：

1、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至确定成交人的投标有效期内，我单位不得要求退出竞标或者修改响应文件且对递交的响应文件负责，受其约束。

2、若我单位中标，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及时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认真履约。

3、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放弃成交或未按规定期限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愿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损失（损失费由采购人按相关规定计算），并愿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 至 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给予通报的处罚。

4、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二、温县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4.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再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十三、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最终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报价 （元）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要求			
磋商有效期			
备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

1、报价应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费用。

2、供应商应当对竞争性磋商的最终报价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进行签章确认，在规定的时限内上传给竞争性磋商小组，未在规定时间提供最后报价，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